

跨国公司内部贸易 与国际竞争优势



龙 伟 著

KUAGUOGONGSINEIBUMAOYI
YUGUOJIJINGZHENGYOU SHI

湖北长江出版集团 湖北教育出版社



武汉商业服务学院资助出版

KUAGUOGONGSINEIBUMAOYIYUGUOJIJINGZHENGYOU SHI

跨国公司内部贸易 与国际竞争优势

龙 伟 著

湖北长江出版集团
湖北教育出版社

(鄂)新登字 02 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跨国公司内部贸易与国际竞争优势/龙伟著.

—武汉:湖北教育出版社,2011.7

ISBN 978 - 7 - 5351 - 7094 - 1

I. 跨…

II. 龙…

III. 跨国公司 - 企业管理 - 研究

IV. F276.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1)第 190467 号

出版发行 湖北教育出版社

邮政编码 430015 电 话 027 - 83619605

地 址 武汉市青年路 277 号

网 址 <http://www.hbedup.com>

经 销 新 华 书 店

印 刷 武汉市新华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 武汉市江夏区纸坊古驿道 91 号

开 本 710mm × 1000mm 1/16

印 张 13.25

字 数 225 千字

版 次 2011 年 7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1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 - 7 - 5351 - 7094 - 1

印 数 1 - 2 000

定 价 32.00 元

如印刷、装订影响阅读,承印厂为你调换

序

在我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十周年和改革开放进入新阶段之际，龙伟同志的著作《跨国公司内部贸易与国际竞争优势》出版是一件值得可喜可贺的事情。

跨国公司既是国际投资合作的市场主体，也是构建各国“利益共同体”的重要载体，在未来中国的发展中发挥着互利共赢的重大作用。在全球化的背景下，时代潮流的转变需要我们以新思维来看待跨国公司。作为一个新崛起的大国，需要我们以开放的视野，解读我国企业国际化发展所处的国际环境，总结和借鉴各国跨国公司的发展经验，明确今后的发展方向。

根据联合国贸发会议《2010年世界投资报告》显示，跨国公司所进行的跨国并购占国际直接投资的65%，跨国公司所进行的绿地投资占国际直接投资的15%，也就是说跨国公司所进行的对外直接投资已占全球直接投资的80%。而且，跨国公司内部和相互贸易已占世界贸易总额的60%以上，跨国公司研究与开发投资已占全球研发投资的80%，跨国公司垄断了世界上70%的技术转让和80%的新技术、新工艺。

跨国公司在经营过程中，普遍实行全球化战略和公司内部一体化战略，这不仅促进了跨国公司外部贸易的发展，同时也促进了跨国公司内部贸易的发展。另根据世界贸易组织（WTO）的估计，2008年，跨国公司内部的产品、服务、资金和无形资产的交易占到了全球交易总额的50%以上。

所以，研究跨国公司的内部贸易及国际竞争优势，对我国引进外资和我国企业跨国经营具有较强的现实意义和指导意义。

该著作通过跨国公司价值链的国际分割与整合对内部贸易的作用机制分析，将跨国公司内部贸易与比较优势和竞争优势联系起来，透彻地分析了跨国公司内部贸易的创造、内部技术贸易、内部服务贸易、内部贸易区位选择等与跨国公司国际竞争优势的内在联系。

在探寻跨国公司为追求国际竞争优势，利用其垄断优势，通过价值链跨国分割与整合，创造跨国的内部贸易，进而通过内部贸易有效地扩展和增强其竞争优势的内在规律性等方面都有一定的创新价值。

当前我国对外开放事业处在重要关口，由出口和吸收外资为主转向进口和出口并重，加快“引进来”与“走出去”相结合的步伐，按照市场导向和企业自主决策原则，引导各类所有制企业有序到境外投资合作，成为我国今后发展的重要战略和路径。在这一背景下，研究跨国公司内部贸易与国际竞争优势，无疑具有重要的理论意义和实践意义。尽管研究跨国公司的论著浩如烟海，但以跨国公司内部贸易与国际竞争优势为视角，并辅以大量的最新数据与细致的分析，为我国企业国际化经营提供借鉴和理论依据，是一个有益的探索与创新。

龙伟同志长期从事教学科研工作，为促进学术研究和国际经济与贸易的教学，撰写了许多有价值的文章，本著作的出版就是他孜孜不倦进行学术研究的成果之一。他在繁忙的教学管理工作之余潜心研究学术问题，所花费的心血是可想而知的，同时，也表现了他学者型管理者的追求与作风，其精神十分可贵。

希望本著作的出版能对读者有所裨益。

袁永友

目录

引 言

第一章 跨国公司与国际贸易	4
第一节 跨国公司及其特征	5
一、跨国公司界定	5
二、跨国公司特征	9
第二节 跨国公司的新发展	11
一、跨国公司战略联盟化	12
二、跨国公司研究与开发国际化	17
三、服务型跨国公司国际化	23
第三节 跨国公司的国际贸易	30
一、跨国公司国际贸易量	30
二、跨国公司国际贸易结构	32
三、跨国公司国际贸易地区分布	32
 第二章 跨国公司内部贸易实践与理论	34
第一节 跨国公司内部贸易现状	34
一、跨国公司内部贸易的内涵	34
二、跨国公司内部贸易的规模	35
三、跨国公司内部贸易的商品结构	39
四、跨国公司内部贸易的地区结构	41
五、跨国公司内部贸易的特征	45
第二节 跨国公司内部贸易的理论分析	48

一、垄断优势理论	49
二、交易成本理论	51
三、产品生命周期理论	55
四、内部化理论	58
五、国际生产折中理论	62
 第三章 跨国公司内部贸易创新与国际竞争优势	65
第一节 跨国公司的垄断优势与国际竞争优势	65
一、跨国公司垄断优势	65
二、跨国公司国际竞争优势	66
第二节 内部贸易形成机制：价值链的分合	69
一、企业价值链	69
二、规避外部交易成本与跨国公司价值链重构	70
三、价值链的国际分割与内部贸易	73
四、价值链的国际整合与内部贸易	77
五、跨国公司内部贸易动机	80
六、跨国公司内部贸易管理成本	82
第三节 跨国公司内部贸易创新与国际竞争优势	85
一、内部贸易的合理性	85
二、跨国公司内部贸易与成本领先优势	87
三、跨国公司内部贸易与差异化优势	89
四、跨国公司内部贸易内部约束	90
 第四章 跨国公司内部技术贸易与国际竞争优势	92
第一节 技术与跨国公司技术垄断优势	92
一、技术与竞争优势	92
二、技术创新与技术垄断优势	98
第二节 跨国公司与国际技术转移	100
一、技术的特性与技术转移	100
二、跨国公司与国际技术转移	101
三、跨国公司技术转移的发展趋势	106

第三节 跨国公司技术转移内部化与国际竞争优势	110
一、跨国公司内部技术贸易的现状	110
二、技术转移内部化收益与国际竞争优势拓展	112
第五章 跨国公司内部服务贸易与国际竞争优势	115
第一节 服务贸易与服务贸易国际化	115
一、服务贸易	115
二、服务贸易国际化	119
第二节 跨国公司价值链重整与服务贸易国际化	131
一、跨国公司价值链国际分割与服务贸易国际化	131
二、跨国公司价值链国际整合与服务贸易国际化	135
三、服务外包——服务贸易国际化的创新发展	137
第三节 跨国公司内部服务贸易与国际竞争优势	140
一、跨国公司内部服务贸易发展趋势	140
二、跨国公司内部服务贸易与国际竞争优势	141
第六章 跨国公司内部贸易的区位选择与国际竞争优势	143
第一节 东道国的比较优势	143
一、生产要素条件优势	143
二、竞争的时空背景优势	144
三、市场需求条件优势	145
四、相关和支援性产业集群优势	146
第二节 跨国公司贸易内部化的区位选择与国际竞争优势	147
一、东道国比较优势与公司竞争优势	147
二、东道国比较优势的跨国公司内部化	147
第七章 跨国公司内部贸易对我国引进外资启示	150
第一节 我国引进外资实证分析	150
一、我国引进外资概况	150
二、我国引进外资的产业结构	153
三、我国引进外资的来源结构	156

四、我国引进外资的投资分布	158
五、我国引进外资的质量分析	161
第二节 外资对我国经济发展影响的实证分析	166
一、外资对我国经济发展的促进作用	166
二、外资对我国经济发展的消极作用	169
三、外资对我国经济发展影响的总体评价	171
第三节 跨国公司内部贸易对我国引进外资的启示	174
一、充分理解跨国公司来华投资的价值取向	175
二、营造研究与开发及产业集群优势	176
三、完善法制环境, 凸显我国的比较优势	177
四、提升我国企业的竞争力, 增强跨国公司投资动力	178
五、注重引进跨国公司投资与防范转移价格的平衡	179
 第八章 跨国公司内部贸易对我国企业跨国经营的启示	181
第一节 我国企业跨国经营实证分析	181
一、我国企业跨国经营概况	182
二、我国企业跨国经营结构分析	186
三、我国企业跨国经营效应分析	188
第二节 跨国公司内部贸易对我国企业跨国经营的启示	190
一、大力发展技术追踪型的跨国经营, 增强我国企业国际竞争 优势	190
二、大力发展小规模化、灵活性强的生产技术, 迅速培养我国 自己的跨国公司	191
三、加强对自身价值链的管理, 充分利用国外比较优势	192
四、充分利用内部贸易配置国外资源, 增强我国企业跨国经营 的实力	193
五、关注东道国利益相关者利益, 实施企业社会责任战略	194
 参考文献	196
后记	201

引言

第二次世界大战以来，随着经济全球化的深入发展，世界各国经济不断开放，跨国公司作为经济交流的“使者”，在整个世界经济中的地位日益突出。自从1865年德国拜尔化学公司在纽约开设苯胺工厂而成为第一家跨国经营的公司开始，到2008年底，全球跨国公司已达到8.2万家，国外分支机构达81万家。^① 根据联合国有关部门统计，目前，跨国公司控制着2/3的国际贸易额，60%—70%的国际技术贸易。^② 根据联合国贸发会议统计，2009年，跨国公司的国外分支机构创造的总产值占世界国内生产总值的11%以上，在海外的雇员达8000万人，大约占全球劳动力的4%，^③ 是世界经济发展中举足轻重的力量。

随着国际市场的不断自由化，特别是发展中国家市场的开放进程不断加快，企业在全球范围内能够以更加合理的方式获取资源、合理使用资源、组织生产，因而在今天的国际分工体系中，主要的推动者是有“野心”拓展国际事业的企业，也就是跨国公司，而不再是资本主义初级阶段的国家了。在自由开放的国际市场中，跨国公司作为国际分工中最活跃的主体，依照价值链的可分原理来合理调度和整合全球各类资源。因此，也就形成了现今产业间、产业内乃至产品内不同经营管理环节、生产加工工序间分工并存的，以立体动态、多层次、网络状为特征的新型国际分工格局。跨国公司在世界范围内进行价值链合理布置，以全球、长远利益最大化为目标对各分支机构进行统一调度，控制了大量的资源，乃至有相当一部分跨国公司控制的生产总值，比起很多国家的国内生产总值还要多，因此跨国公司的一举一动都牵动着世界经济的神经。

① UNCTAD:《World Investment Report 2009》，第17页。

② 徐笑君：《跨国公司内部知识转移和文化影响研究》，上海人民出版社，2011年版，第1页。

③ UNCTAD:《World Investment Report 2010》，第16—17页。

跨国公司作为独立的投资者、生产者、销售商、服务商，对国际贸易的创造及促进使得当代国际投资和国际贸易呈现出相互关联、相互补充、相互促进的状态。跨国公司的投资催生新的、更强大的生产力量，全球视角的采购、销售、资金筹集、人员聘用等都促进了国际货物贸易和国际服务贸易的发展；反之，跨国公司全球营销战略和资源获取战略，激发了跨国的控制行为，为规避外部市场的低效，跨国公司大量地跨国并购或跨国投资，从而促进了国际投资的发展，由于跨国公司良好的国际视野和国际竞争战略，势必促进世界投资质量的不断提升。良好而又符合东道国意愿的国际投资，不仅促进了东道国经济社会的发展、市场的扩大，更会促进东道国改善产业结构、修正政府政策、更加有序地开放市场，从而促进全球经济一体化，国际贸易得到更快的发展。

跨国公司国际投资对国际贸易的创造和促进，既涉及跨国公司与外部企业的贸易，也包括跨国公司内部贸易。跨国公司一方面犹如一般企业，由母公司或子公司直接与外部企业（外部市场），从事世界范围的进出口；另一方面，跨国公司在公司系统内（内部市场），在母公司与子公司之间、子公司与子公司之间进行着技术、产品和服务的交易。跨国公司内部贸易（Intra-firm trade），是跨国公司的母公司与其海外子公司或子公司之间在全球范围内分工的基础上建立起来的彼此协作关系，是跨国公司全球战略的一部分，是有效控制和利用全球资源的重要手段，内部贸易包含着各种对象或形式的交换和转移。

跨国公司内部贸易随着国际市场的竞争加剧而稳步发展，特别是在金融危机频发的 21 世纪，跨国公司通过内部贸易规避市场风险、降低交易成本，从而避免经营风险。如今，跨国公司内部货物贸易已占世界货物贸易的 1/3，内部技术转让费已占国际技术贸易的 4/5 左右。^① 跨国公司内部贸易以其巨大的规模及其特有的方式与特征影响着东道国、投资国（母国），乃至整个世界经济。正因为如此，跨国公司内部贸易一直受到国际社会和世界各国的高度重视，大多数国家，特别是发达国家、发展中大国（如金砖四国等），纷纷通过各种相关法规及政策，加强了对跨国公司及其内部贸易的管理。

① 曾繁华：《跨国公司全球技术竞争战略及中国企业的应对战略——一个新的跨国公司行为及技术竞争力提升的理论与应用分析框架》，经济科学出版社，2008 年版，第 143 页。

正因为跨国公司内部贸易在国际贸易中的突出地位，透彻研究跨国公司与国际贸易的关系、跨国公司内部贸易的产生机制、跨国公司内部贸易构建和跨国公司追求国际竞争优势内在规律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对我国科学引进外资、加强外资企业管理，乃至国内企业的跨国经营都有重要的指导意义。

第一章 跨国公司与国际贸易

自从 1865 年德国拜尔化学公司在纽约开设苯胺工厂而成为第一家跨国经营的公司以来,国际社会对于从事跨国生产经营活动的经济组织有着各式各样的称谓,其中运用比较广泛、较有影响的有跨国公司 (Transnational Corporations or Enterprises, 简称 TNCs)、多国公司 (Multinational Corporations or Enterprises, 简称 MNCs)、国际公司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s)、超国家公司或企业 (Supernational Corporations or Enterprises)、环球公司或企业 (Global Corporations or Enterprises) 等,其中使用最为普遍的是跨国公司与多国公司。

1972 年 7 月 28 日,联合国经济与社会理事会通过决议,由联合国秘书长指定一个知名人士小组研究“多国公司的作用及其对发展过程,尤其是发展中国家的发展过程和国际关系的影响”,在知名人士小组 1973 年提交的题为《多国公司对发展和国际关系的影响》的报告中使用的是“多国公司”。但是在 1974 年 8 月 2 日联合国经社理事会第 57 届会议上讨论知名人士小组报告时,一些代表尤其是拉美国家代表提出,在拉美国家,“多国公司”特指那些在安第斯条约组织 (The Andean Group) 帮助下由该组织成员共同创立与经营的公司;而那些主要以一国为基地,从事跨国生产经营活动的公司应称为“跨国公司”。联合国经社理事会采纳了上述建议,并决定将各种名称统一为“跨国公司”,并设立政府间的跨国公司委员会和跨国公司中心,作为永久性机构。自此,联合国的有关文件与出版物都统一使用“跨国公司 (TNCs)”名称。

第一节 跨国公司及其特征

一、跨国公司界定

对跨国公司进行科学规范的概念界定一直是西方学者有关跨国公司研究的重要内容。长期以来，学术界对跨国公司的理解存在分歧。

（一）跨国公司定义的演进

1. 知名人士小组的定义

1972年，联合国秘书长指定的知名人士小组给跨国公司下了一个权威性定义，即跨国公司“就是在它们的基地所在国之外拥有或控制着生产或服务设施的企业，这样的企业并不总是股份公司或私人企业，它们也可能是合作社或国有实体”。

定义强调跨国公司应是跨国家（地区）建立生产或服务“设施”的企业，对于“设施”的性质没有进一步说明，也就是对该海外“设施”是子公司、合资公司还是分公司或是其他法律形式没有明确限定，对其规模、经营能力和经营目标也没界定。

同时定义强调海外“设施”是“生产或服务”性质的，对于跨国公司海外技术（产品）研发实体没有涉及，而如今海外研发机构是跨国公司国外分支机构中一种重要的类型。

但是，定义强调母公司对海外“设施”的“拥有或控制”，可以是“拥有”，也可以是“控制”，不必一定要独资或控股，也可以是各种非股权控制的方法控制的。

该定义明确了跨国公司的母公司可以是私人、股份或国有的，也可以是“合作社”形式的，体现了该定义对跨国公司母公司性质的开放性。

2. 1978年联合国秘书处研究报告中的定义

在1978年联合国秘书处准备的一份研究报告中，跨国公司被定义为“凡是在两个或更多国家里控制有工厂、矿山、销售机构和其他资产的企业”。

该定义虽然进一步明确了国外分支机构的形式，但从整体上看依然没有突破，而且“其他资产”使国外分支机构的法律性质更加模糊，比如持有海外某公司少量股票是否是跨国公司。更突出的是，静态分析该定义，某公司将飞机租赁给海外某航空公司使用、自己保留所有权，是否算控制海外“其他资产”，是否是“跨国公司”，该定义本身是无法回答的。

另一方面，对于海外“控制有工厂、矿山、销售机构和其他资产”的目的没有提及，从所有权上“控制”了，但没有以获利或长远利益最大化为目的的进行经营，是否也算“跨国公司”，没有做出明确界定。

3. 1986 年《跨国公司行为守则》草案定义

联合国 1986 年制定的《跨国公司行为守则》（United Nations Code of Conduct on Transnational Corporations）草案对跨国公司的定义是：“本守则中使用的跨国公司一词系指由两个或更多国家的实体所组成的公营、私营或混合所有制企业，不论此等实体的法律形式和活动领域如何；该企业在—个决策体系下运营，通过一个或一个以上的决策中心使企业内部协调一致的政策和共同的战略得以实现；该企业中各个实体通过所有权或其他方式结合在一起，从而其中一个或多个实体得以对其他实体的活动施行有效的影响，特别是与别的实体分享知识、资源和责任。”该定义明确了三点：

一是跨国公司应由设在两个或两个以上国家的实体组成，不论这些实体的法律形式和领域如何，即两个或两个以上的跨国实体。

二是在一个决策体系内经营，能通过一个或几个决策中心采取一致对策和共同战略，即全球统一的决策体系。

三是各个实体通过股权或其他方式结合起来，其中一个或多个实体有可能对别的实体施加重大影响，特别是同其他实体分享知识资源和分担责任，即共享资源，这也是跨国公司内部贸易的根源。

至此，跨国公司的定义已基本成熟。

4. 联合国贸发会议的定义

目前比较有代表性的被广泛接受的定义，是联合国贸发会议跨国公司中心在《2005 年世界投资报告》中明确的，在该报告中跨国公司被定义为：

Transnational corporations (TNCs) are incorporated or unincorporated enterprises comprising parent enterprises and their foreign affiliates. A parent enterprise is defined as an enterprise that controls assets of other entities in countries other

than its home country, usually by owning a certain equity capital stake. An equity capital stake of 10 per cent or more of the ordinary shares or voting power for an incorporated enterprise, or its equivalent for an unincorporated enterprise, is normally considered as the threshold for the control of assets. A foreign affiliate is an incorporated or unincorporated enterprise in which an investor, who is a resident in another economy, owns a stake that permits a lasting interest in the management of that enterprise (an equity stake of 10 per cent for an incorporated enterprise, or its equivalent for an unincorporated enterprise). In *WIR*, subsidiary enterprises, associate enterprises and branches-defined below-are all referred to as foreign affiliates or affiliates.

- A subsidiary is an incorporated enterprise in the host country in which another entity directly owns more than a half of the shareholder's voting power, and has the right to appoint or remove a majority of the members of the administrative, management or supervisory body.

- An associate is an incorporated enterprise in the host country in which an investor owns a total of at least 10 per cent, but not more than half, of the shareholders' voting power.

- A branch is a wholly or jointly owned unincorporated enterprise in the host country which is one of the following: (i) a permanent establishment or office of the foreign investor; (ii) an unincorporated partnership or joint venture between the foreign direct investor and one or more third parties; (iii) land, structures (except structures owned by government entities), and /or immovable equipment and objects directly owned by a foreign resident; or (iv) mobile equipment (such as ships, aircraft, gas-or oil-drilling rigs) operating within a country, other than that of the foreign investor, for at least one year.^①

根据该定义，跨国公司必须具备以下基本条件：

第一，必须有设在国外的经济实体，即跨国公司至少须由两个或两个以上国家的经济实体构成。

第二，母公司设在国外的经济实体须以通过经营持续获利为目的，有至

① UNCTAD: 《World Investment Report 2005》，第 329 页。

少超过 10% 的表决权。

第三，设在国外的经济实体可以是子公司、合资公司和分公司三种形式中的任何一种。

值得指出的是，这里给出的定义是跨国公司最基本的一个定义，基本上凡是有跨国经营性质的公司都可以归纳到跨国公司中来。根据这个定义，跨国公司并不一定是那些诸如世界 500 强的大型垄断公司，大量有国际经营活动的中小公司也可以称为跨国公司。

（二）跨国公司的跨国程度

虽然凡是有跨国经营性质的公司都可以归纳到跨国公司中来，但不同的跨国公司存在的差异性较大，需要一个衡量标准才能分析该跨国公司对世界经济影响力，衡量一个跨国公司的跨国程度大体上有以下三种指标：

1. 结构指标

结构指标，是指以企业从事生产经营活动跨越的地理区域和拥有国外分支机构的数量。有学者指出，跨国公司一般应有相当广泛的地理分布，对于那些只在本国基地以外一个或两个国家拥有子公司的企业，一般不能称之为跨国公司。跨国公司应在较多的国家投资，分支机构覆盖的国家越多，对世界经济的影响就越大。另外，跨国公司应拥有足够数量的国外分支机构，只有这样才能利用这些机构尽可能多地获取世界优势资源，跨国公司的全球统一战略才可能顺利实施。至于拥有国外企业股权的标准，联合国贸发会议明确至少应该持有 10% 的有投票权的股权，而目前普遍使用的权威性标准是国际货币基金组织提出的不得低于 25% 的标准，事实上跨国公司持有多大比例的股权才能有效控制国外分支机构，还是要具体问题具体分析，25% 或 10% 并非是严格的标准。

2. 经营业绩指标

经营业绩指标，是指企业在海外的资产、利润、销售额、产值和雇员人数等指标，及其在整个企业业务中所占的比例。国外分支机构的资产数额、销售总额、生产总值、雇佣人员数量、利润额等，都反映了跨国公司的跨国经营能力，以及对东道国乃至世界经济的影响能力。比如分析跨国公司常用的销售额指标，一种观点认为营业额超过 1 亿美元的才能称之为跨国公司，代表人物是美国的雷蒙德·弗农（Raymond Vernon），他认为，“销售额低于 1 亿美元的这类公司不值得引起注意”。另一种观点是联合国贸发会议 1993